

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 年 11 月 21 日

聯絡單位：本署觀護人室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黃榮德

社區逗陣來，一起向詐騙說「NO！」

桃檢結合社勞機構 共同反毒反詐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為精進社會勞動業務效能，特於 113 年 11 月 21 日，在本署一樓法治教育中心舉辦「113 年度易服社會勞動機關(構)訓練研習暨業務推動執行小組會議」，會中邀請 19 個受聘社會勞動執行機關(構)共同參與，由檢察長俞秀端親自頒發聘書，為今日會議揭開序幕。

據統計，本署 112 年共執行 1,055 件社會勞動案件，總執行時數為 23 萬 7,339 時，若以最低薪資 183 元計算，社會勞動案件產值高達 4,343 萬 3,037 元，這些都是與各個執行機構通力合作，共同創造的成效，非常感謝所有執行機構為社會勞動制度所貢獻的心力。社會勞動制度為判處六個月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及罰金的輕罪受刑人提供了免於入監服刑的自新機會，讓輕罪受刑人能為社會提供服務，回饋鄉里，執行機構不僅實際幫助了社會勞動人，也造福了他們的家庭。

本次訓練研習邀請本署社會勞動機構——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桃園仁愛之家，分享機構帶領社會勞動人之方式，以及其於執行社會勞動期間遇到的問題；業務推動執行會議由楊挺宏檢察官主持，提供機會讓各個機構能互相集思廣益，充分交流意見，今日機構經驗分享及業務推動會議座談，與會人員皆感獲益良多，更拉近了本署與社勞機構間的距離。

根據本署統計數字顯示，113 年 1 至 10 月核准易服社會勞動案件共

1,488 件，其中違反洗錢防制法案件為 907 件，各社勞機構管理逾六成此類案件之社會勞動者，更需加強打詐觀念。社區逗陣來，一起向詐騙說「NO！」，本署秉持「檢察出擊，詐騙出局」，堅守打擊詐欺犯罪及保護被害人之職責，讓詐騙犯罪無所遁形，保障國人人身及財產安全，請各機構將「天下沒有白吃的午餐」、「不接可疑電話」、「不隨便提供個人資料、帳戶」的觀念帶回社區，若遇詐騙，謹記三步驟：「冷靜」、「查證」、「報警」，或直接撥打反詐騙諮詢專線 165。



檢察長致詞，感謝各個社會勞動機構的辛勞付出，為會議揭開序幕。



社區逗陣來，一起向詐騙說「NO！」



邀請桃園仁愛之家，分享其執行社會勞動之經驗。



楊挺宏檢察官主持業務推動執行會議，各個機構互相集思廣益，充分交流意見。



業務執行會議中，進行意見交流，拉近了本署與社勞機構間的距離。